**焉耆县五号渠乡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五号渠乡基层组织建设经费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焉耆回族自治县五号渠乡人民政府（本级）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高尚斌

填报时间：2019年2月1日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五号渠乡成立于1984年5月，位于焉耆县城以东南面5公里处，全乡行政总面积96平方公里，其中：耕地面积5.87万亩，草场面积0.56万亩。有8个行政村、2个社区、41个村民小组，由汉、回、维等3个民族构成，总人口4647户17090人。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五号渠乡非30年水费返还作为为民办实事经费和维稳经费。主要用于全乡8个行政村的农村环境改善。通过逐步实现道路硬化、卫生净化、村庄绿化、村庄亮化、环境美化等目标，改善村容村貌和农民人居环境，为乡村生态农业、生态旅游、农家乐等发展创造良好条件，促进农村产业形态优化升级，村庄生态环境得到全面改善优化，推进村庄环境优化美化，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使村庄人居环境整体质量得到明显提高，提高村民生活质量，从而成为生态经济发展、村容村貌整洁、生态环境优美、资源节约利用、公共服务健全、生态文化繁荣的美丽乡村，建设成为“宜居、宜业、宜游”的社会主义新农村。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项目资金安排126.08万元，总投入126.08万元，全部是财政资金。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五号渠乡非30年水费返还奖励金，为民办实事经费126.08万元，已全部用于两个村的环境改善、美丽乡村建设等，无结余。

1. **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为民办实事是多元投入，整合资源。充分发挥财政奖补民办公助和财政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作用，鼓励农民和社会各界投入美丽乡村建设，形成多元化投入格局。加大资金整合力度，集中力量办大事。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首先为民办实事经费由村民理财小组和村民代表对筹资筹劳、村基础设施建设、改善环境等资金使用进行全过程监督。经村民理财小组集体表决同意后，报乡政府财经领导小组，同意后进行支付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首先为民办实事经费由村民理财小组和村民代表对筹资筹劳、村基础设施建设、改善环境等资金使用进行全过程监督。经村民理财小组集体表决同意后，报乡政府财经领导小组，同意后进行支付。全年经费126.08万元。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总体上看，项目资金管理、工作实施组织管理制度较为完善，执行力度高。按照预先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，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**

**无。**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**

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。加强业务管理，切实有效的提高为民办实事的能力，做到经费用到实处。

1. **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为民办实事是多元投入，整合资源。充分发挥财政奖补民办公助和财政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作用，鼓励农民和社会各界投入美丽乡村建设，形成多元化投入格局。加大资金整合力度，集中力量办大事。

**（三）其他**

无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、公平公正、绩效相关等原则，按照从投入、过程管理到产出、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，结合2018年全乡8个行政村为民办实事经费专项资金的实际开展情况，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，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。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》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焉耆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** | | | | | |
| （2018年度） | | | | | |
| 项目名称 | | | 五号渠乡基层组织建设经费 | | |
| 预算单位 | | | 焉耆县五号渠乡人民政府 | | |
| 预算 执行 情况 （万元） | 预算数： | | 126.08万元 | 执行数： | 126.08万元 |
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| 126.08万元 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126.08万元 |
| 其他资金 | | 126.08 | 其他资金 |  |
|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| 预期目标 | | | 实际完成目标 | |
| 基层组织建设项目是我乡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坚定走“生产发展、乡村振兴、生活富裕、生态良好”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美丽让乡村更美、环境更好、村民更富、同时项目经费保障乡、村、社区的正常运转。项目主要内容涉及到乡民族团结广场的建设、阿伦渠四组美丽乡村建设、乡福利中心建设以及乡、村、社区正常的办公经费开支。乡福利中心25万元，阿伦渠四组美丽乡村建设9.8万元，乡民族团结广场60万元，乡村社区办公费、食堂补助、广告印刷宣传等31.28万元。 | | | 基层组织建设项目是我乡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坚定走“生产发展、乡村振兴、生活富裕、生态良好”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美丽让乡村更美、环境更好、村民更富、同时项目经费保障乡、村、社区的正常运转。项目主要内容涉及到乡民族团结广场的建设、阿伦渠四组美丽乡村建设、乡福利中心建设以及乡、村、社区正常的办公经费开支。乡福利中心25万元，阿伦渠四组美丽乡村建设9.8万元，乡民族团结广场60万元，乡村社区办公费、食堂补助、广告印刷宣传等31.28万元。 | |
|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预期指标值） | 实际完成指标值 |
| 项目完成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涉及村个数 | ≥8个 | 8个 |
| 质量指标 | 验收合格率 | ≥90% | 95% |
| 时效指标 | 资金支付率 | ≤100% | 100% |
| 成本指标 | 资金投入 | ≤126.08万元 | 126.08万元 |
| 项目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指标 |  |  |  |
| 社会效益 指标 | 改善乡村环境，为周围百姓提供文化休闲场所 | 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| 人居环境改善 |
| 生态效益 指标 | 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 指标 | 民族团结广场可使用年限 | ≤10年 | 1年 |
| 满意度指标 | 满意度指标 | 群众满意度 | ≥90% | 95% |